苗栗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
學校申請辦理「教師專業成長活動-校長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苗栗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整體計畫推動小組」前置會議決議辦理。

二、緣起

（一）新進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增能：

藉由社群的對話與分享探索教學樂趣及技巧，引導有效教學並以經驗傳承的方式使教師獲得更多的支持，帶動師生共同學習，打造幸福的學習教室。

（二）現任教師精進：

固定的教學模式不但讓課堂變得乏味，使學生失去學習的專注力，更易使教師失去教學的熱忱。期能透過同儕教師提供的寶貴經驗，活化教學模式，點燃教學熱情，提升教師專業自我期許。

（三）校長辦學領航：

引發更多校長增能共學，共同探究與分享交流辦學實務彙成集體智慧。

三、目的

（一）讓校長及教師以專業自主的方式籌組社群，擁有更多合作共學機會。

（二）增加校長或教師間的專業對話，提升專業知能，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四、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苗栗縣教專輔導團。

五、實施對象：苗栗縣立國中小校長及教師（含長期代理、代課教師）。

六、辦理期間：自111年8月1日起至**112年6月20日**止。

七、申請流程及方式

（一）申請方式：擬定社群成立目的及實施方式後，填寫【表一】校長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表、【表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經費概算表、【表三】跨校社群服務學校同意書（跨校社群專用，參與之相關學校均需附此表）、【表四】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審查表。

（二）申請期程：

1. 於**111年3月21日前**至本府所指定之GOOGLE表單填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相關資料。GOOGLE表單網址：https://reurl.cc/6EMmzk
2. 審查日期：**一律採紙本審查**，所有文件核章後請於**111年3月24日(星期四)9:00-15:00至國教輔導團進行申請審查作業(請攜帶電子檔以便修改，電子檔請盡量放在雲端硬碟，避免使用隨身碟，以降低資安風險)，各校審查時間請參照附件一：111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分區**

審查時間表。

3. 審查結果公告：111 年 4 月中於教育處網站公告審查結果。

（三）申請群數：

1. 12 班以下的學校以申請 1 群為原則。
2. 13-24 班的學校以申請 2 群為原則。
3. 25 班以上的學校以申請 3 群為原則。
4. 若經費許可再酌予增加申請群數，若申請群數超過規定，請自行排列優先順序。
5. 為有效整合各項計畫，已申請 12 年國教前導學校、活化教學或辦理教育部其他專案（例：跨領域美感教育、領航學校、生命教育…等），於該計畫內有辦理校內教師增能之學校請在表件中同時填具，各校申請社群數及實際補助額度由教育處依學校申請及審核結果衡酌調整）。
6. **111 學年度優先補助素養導向教學、素養導向評量、課程評鑑等 3 類型社群。**

（四）【表一】、【表二】、【表三】填寫注意事項請見附件二：111 學年度苗栗縣校長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表注意事項

八、實施方式

（一）辦理時間：社群成員自行規劃辦理日期及時間。

（二）辦理地點：社群成員自行規劃辦理地點（不限校內）。

（三）辦理方式：社群成員自行規劃社群實行方式，一學年**至少 6 次**（至少包含 **1 次教學觀察**與 **1 次社群成果分享**，校長社群不在此限），社群活動實行應以不影響學校教學活動為前提。

（四）經費編列項目與原則：各經費項目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1. 講座鐘點費：外聘講師以每小時單價新臺幣 2,000 元為基準;如講師為內聘(縣內他校教師及校內教師)，則每小時單價新臺幣 1,000 元。**教學觀察及成果發表不可支領講座鐘點費。**
2. 交通費：外聘講座講師，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請核實報支，原則上班地點與辦理地點距離 5Km 以上，方可請領。
3. **教材教具費：**專業學習社群活動所需之教學媒材資料(含教材教具、材料)，經常使用之文具，如剪刀、原子筆…等，不得申請此項（可於雜支申請），**最高不得超過申請總經費 20%**。
4. 膳費：研習時間須**超過 12：30 及 17：30** 始得編列膳費。若**只做教學觀察，不可支領膳費**。依規定不得編列茶水費名稱，每人/次最多 80 元。
5. 印刷費：各種文件印刷，應以實用為主，儘量以電子檔或網路版方式辦理。一般紙張手冊印製皆屬印刷費，請合併一個大項目，後加欄位細分小項次，講義費(研習手冊)以每人 100 元為限；另不得編列教材編輯費。
6. 雜支：如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場地佈置、茶水等，

最高不得超過申請總經費 5%。

（五）社群分級與運作說明:

1. 基礎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每群補助 11,000 元為原則，著重社群運作與有效教學，以鼓勵教師組織社群共同學習成長，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有效策略為主，推動備觀議課為主；每群至少一人具有初階回饋人員證書。
2. 研創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每群補助 22,000 元為原則，著重於發展課程與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發展出至少一節課的課程規劃設計方案，並配合社群召集人研習辦理成果報告約 20 分鐘（內容含各次運作情形、公開授課辦理情形與課程規劃設計方案），每群至少一人具有初階回饋人員證書。
3. 跨校社群：分級補助經費與運作同上，請推派社群召集人之所屬學校辦理經費核銷事宜，並請於經費概算表抬頭敘寫辦理經費核銷之學校全銜，並附上成員之學校同意書。
4. 校長專業學習社群：最高補助 20,000 元為原則；每一社群 4 人以上成群，社群主題以教學領導、行政領導、發展各校亮點及特色等為主要規劃方向，可由社群內討論後決定。
5. 請至 google 表單上填報社群成果期中、期末成果報告：
   期中成果填報日期：112 年 1 月 31 日前
   期末成果填報日期：112 年 6 月 30 日前（含已核章之支用明細表 PDF 檔）。

（六）實施重點：

1. 社群人數：社群 4 人以上成群，至多 16 人為原則。並由社群成員中推舉 1 位擔任召集人；召集人需參加 111 學年度社群召集人培訓，以增益相關能力（校長社群除外)，**各社群若未派員參與前二場召集人培訓或不配合各項成果填報者，將列為明年度申請重要參考。**
2. 社群名稱：與社群擬定專業成長目標一致，包含：(1)學習診斷與學力促進；(2)備觀議課；(3)彈性學習課程規劃；(4) 跨領域/學科協同教學 (5) 其他與 108 課綱相關議題，如:素養導向的教學與評量設計與評量
3. 社群主要規劃方向：以**教師的教、學生的學**為導向，研擬社群運作目標及方向(請勿僅以教師興趣或增能運作)。
4. 社群成果：
   (1)**申請學校應將每次社群運作情形上傳到 FB 粉絲團**「這些年一起精進的時光」。
   (2)配合教育部檢核，每學期均需以 Google 表單填報執行情形，預計於**次年 1 月底**及 **6 月底**各一次。

九、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專款」補助項下支應。

十、其他：申請格式及表件內容如附件，敬請自行下載。

表一

111 學年度苗栗縣_____（填寫校名-跨校或校長社群請填召集人學校）
校長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表

□基礎社群 □研創社群 □跨校社群 □校長社群
（跨校社群除了勾選跨校社群外，亦要擇一勾選前兩項類型。）

社群名稱		結合專案計畫	□無 □_____
申請類型（請勾選）	□學習診斷與學力提升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素養導向的教學教案設計 □素養導向多元評量設計 □公開授課（備觀議課） □跨領域/學科協同教學 □課程評鑑		
辦理類型（請說明）（可複選）	□總體課程評鑑 □校訂課程評鑑（　　）□領域課程評鑑（　　） □領域（　　）□融入議題（生命教育、人權、性平…） □學校任務（生命教育、人權、性平…）□教學策略（　　） □班級經營（含生命教育、品德…）□其他（　　）		
召集人 (以非主任為原則，需參加社群召集人研習)		召集人手機	
召集人 E-mail		是否為初次擔任召集人	□是 □否
社群內容概述			

社群成員（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跨校社群請填各成員學校校名）	姓名	任教年級/領域	校名	備註（教專三類人才證書字號） 除校長社群外，皆至少需有一位成員具有初階證書字號。
	範例:陳小玉	三年級自然	快樂國小	初階：苗栗證字第 A105000036 進階：苗栗證字第 B107000048

備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2. 跨校社群請各成員填具學校同意書（附件三；若有二位以上同校成員，由該校所有參與教師共同具名，填寫一份即可）。

一、預定實施方式與內涵（可複選）：

■教學觀察與回饋（必）□主題探討（含專書、影帶）□主題經驗分享
□教學檔案製作□專題講座□新進教師輔導□標竿楷模學習
□新課程發展□教學方法創新□教學媒材研發□行動研究
□協同備課□同儕省思對話□案例分析□專業領域研討
■成果發表（必）□其他_____

二、學期進度規劃（至少 6 次）：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與內涵	講師/主持人（可填待聘，請註明內外聘）	地點/備註
範例 填表時請刪除此列	111.12.19 13:00~16:00	素養導向-閱讀教學之探究	主題探討	林 OO(內聘)	教師研究室
	112.5.3 8:40~9:20 9:30~10:30	1.教學觀察與回饋會談 2.評議課室教學實踐策略優劣	教學觀察與回饋	陳 OO	三甲教室
	112.6.7 13:00~15:00	教師教學成果與學生作品分享	成果發表	王 OO	會議室
1					
2					
3					
4					
5					
6					
7					
8					

表二

111 學年度苗栗縣（校名-跨校或校長社群請填召集人學校）（社群名稱）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經費概算表

單位:元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1	內聘講座鐘點費		時	1,000		1. 縣內教師鐘點費皆為 1000 元。 2. 同社群者擔任講師者，可列為內聘支領鐘點費。 3. **教學觀察與回饋、成果發表不可支領鐘點費。**
2	外聘講座鐘點費		時	2,000		內、外聘講座鐘點費可相互勻支。
3	講師交通費		式			講師交通費 (實支實付，5Km 以上方可請領)
4	印刷費		人/次	100		每人/次上限 100 元/人，次數請依社群辦理次數為限
5	膳費		人/次	80		超過 12：30 及 17：30 始得編列膳費，每人/次上限 80 元，依規不得編列茶水費。
6	教材費		式			不超過申請總經費(不含雜支)20%
7	雜支	1	式			不超過申請總經費(不含雜支)之 5%
總計：新臺幣　　元整						(各核定項目經費除鐘點費，依實際需求可相互勻支)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　　**校長**

表三

苗栗縣 111 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跨校社群服務學校同意書

本人（姓名/任教領域或班級）參加本縣 111 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跨校社群（社群名稱）之申請案；並遵守「社群活動實行應以不影響學校教學及活動」之原則。

申請人：（簽名或核章）

校長：（簽名或核章）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

表四

110 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審查表

校名			
社群類型	□基礎社群　□研創社群　□跨校社群　□校長社群		
社群名稱		召集人姓名	
召集人 Mail		召集人手機	

審核過程：

紙本送委員審核

通過 → 請將申請文件之紙本交出，以便留存。

修正 → 請至輔導團 E 化教室修改→回研習室列印紙本→將新列印之文件與原審核文件交給同一位委員重新審核。
請繳交修改通過之紙本，並回校重新核章。 3 月 31 日前請將申請文件掃描成電子檔寄給福星國小黃乙軒老師。
miaoliligov@gmail.com

□通過　　審核委員簽章：

□修正　　審核委員簽章：

□修正後通過　　審核委員簽章：

□不通過　　審核委員簽章：

附件一：111 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分區審查時間表

序號	審查時間	送審區域學校
1	9：00-10：30	苗栗市、頭屋鄉、獅潭鄉、西湖鄉、後龍鎮
2	10：30-11：30	大湖鄉、卓蘭鎮、泰安鄉、三灣鄉、南庄鄉
3	12：00-13：00	午餐、休息
4	13：00-14：30	竹南鎮、頭份市、造橋鄉、通霄鎮、苑裡鎮
5	14：30-15：00	公館鄉、銅鑼鄉、三義鄉

附件二：

111 學年度苗栗縣校長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表
填寫注意事項

表一

111 學年度苗栗縣＿＿＿＿＿＿（填寫校名-跨校或校長社群請填召集人學校）
校長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表

跨校社群要兩校校長同意書，除了勾選跨校社群外，亦要勾選紅框類型。

□基礎社群 □研創社群 □跨校社群 □校長社群
（跨校社群除了勾選跨校社群外，亦要擇一勾選前兩項類型。）

社群名稱		結合專案計畫	□無 □＿＿＿＿＿＿＿＿＿＿
申請類型（可請勾選）	□學習診斷與學力提升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素養導向的教學教案設計 □素養導向多元評量設計	□公開授課（備觀議課） □跨領域/學科協同教學 □課程評鑑	
辦理類型（請說明）（可複選）	□總體課程評鑑 □校訂課程評鑑（　　）□領域課程評鑑（　　） □領域（　　）□融入議題（生命教育、人權、性平…） □學校任務（生命教育、人權、性平…）□教學策略（　　） □班級經營（含生命教育、品德…）□其他（　　）		
召集人 (以非主任為原則，需參加社群召集人研習)		召集人手機	
召集人 E-mail		是否為初次擔任召集人	□是 □否
社群內容概述			
社群成員（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跨校社群請填各成員學校校名）	姓名	年級/領域	校名	備註（教專三類人才證書字號） 除校長社群外，皆至少需有一位成員具有初階證書字號。
	範例：陳小	三年級自然	快樂國小	初階：苗栗證字第 A105000036 進階：苗栗證字第 B107000048

一校有多個社群者，由同一位審查委員審查，成員不可重複，每群至少 4 人。

除校長社群外，皆至少需有一位成員具有初階證書字號。

備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2. 跨校社群請各成員填具學校同意書（附件三；若有二位以上同校成員，由該校所有參與教師共同具名，填寫一份即可）。

一、預定實施方式與內涵（可複選）：

■教學觀察與回饋（必）□主題探討（含專書、影 享
□教學檔案製作 □專題講座 □新 習
□新課程發展 □教學方法創 □
□協同備課 □同儕省思對話 □案例分析 □專業領域研討
■成果發表（必） □其他_____

兩者相對應。必須要有教學觀察與回饋與成果發表

二、學期進度規劃（至少 6 次）：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與內涵	講師/主持人（可填待聘，請註明內外聘）	地點/備註
範例 填表時請刪除此列	111.12.19 13:00~16:00	素養導向 績教學之探究	主題探討	林 OO(內聘)	教師研究室
	112.5.3 8:40~9:20 9:30~10:30	1.教 2.評 優劣	教學觀察與回饋	陳 OO	
	112.6.7 13:00~15:00	教師 分享	成果發表	王 OO	
1					
2					
3					
4					

內容要有主題才可以領鐘點，參訪、教學觀察、成果發表不可領鐘點。

內、外聘要註明，注意核算時間有無符合概算表之內外聘經費。

含教學觀察及成果發表，至少 6 場。

鐘點時數需與概算表相符，超過 12:30 或 17:30 才可編繕費。

表二

111 學年度苗栗縣（校名-跨校或校長社群請填召集人學校）（社群名稱）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經費概算表

單位:元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1	內聘講座鐘點費		時	1,000		4. 縣內教師鐘點費皆為 1000 元。 5. 同社群者擔任講師者，可列為內聘支領鐘點費。 **6. 教學觀察與回饋、成果發表不可支領鐘點費。**
2	外聘講座鐘點費		時	2,000		內、外聘講座鐘點費可相互勻支。
3	講師交通費		式			講師交通費 (實支實付，5Km 以上方可請領)
4	印刷費		人/次	100		每人/次上限 100 元/人，次數請依社群辦理次數為限
5	膳費		人/次	80		超過 12：30 及 17：30 始得編列膳費，每人/次上限 80 元，依規不得編列茶水費。
6	教材費		式			不超過申請總經費(不含雜支)20%
7	雜支	1				不超過申請總經費(不含雜支)之 5%
總計：新臺幣　　元整						(各核定項目經費除鐘點費，依實際需求可相互勻支)

需扣除雜支後總經費的 5%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　　校長

表三

苗栗縣 111 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跨校社群服務學校同意書

跨校社群要雙方學校校長同意書。

本人（姓名/任教領域或班級）參加本縣 111 學習社群-跨校社群（社群名稱）之申請案；並遵守「社群活動實行應以不影響學校教學及活動」之原則。

申請人：（簽名或核章）

校長：（簽名或核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